

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和《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其中《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，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，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，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，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，同时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公司相关制度，制定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方案

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：

1、非独立董事薪酬：

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（含职工代表董事），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公司不再另行支付董事津贴。

2、独立董事薪酬：

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/年（含税），按半年度发放。

（二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2026 年度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。具体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，按月发放，公司可考虑职位、责任、能力、市场薪资水平等因素对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情况进行调整；绩效奖金部分根据公司经营成果及其任职考核情况予以评定和发放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。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5 日